

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 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确认意见中所使用的词语含义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一致。

注：本文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除特别说明外，本文所涉及金额均以人民币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股本演变情况简表

时间	事项完成后注册资本	股权结构			
2006 年 2 月 27 日	惠城有限设立 注册资本：100.00 万元	张新功 70.00%、周惠玲 30.00%			
2007 年 11 月	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扩股 周惠玲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杜峰； 张新功、李晶、杜峰、刘欣梅对惠城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张新功	64.40%	李晶	12.00%
		杜峰	13.60%	刘欣梅	10.00%
2008 年 8 月	第二次增资扩股 张新功、徐贵山、李文战对惠城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张新功	52.20%	杜峰	6.80%
		徐贵山	20.00%	李晶	6.00%
		李文战	10.00%	刘欣梅	5.00%
2010 年 9 月	第三次增资扩股 张新功、徐贵山、李国赞对惠城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2,006.00 万元	张新功	70.99%	李晶	2.99%
		徐贵山	13.96%	刘欣梅	2.49%
		李文战	4.99%	李国赞	1.20%
		杜峰	3.39%		

2010年 10月	第四次增资扩股 王莉芸等 24 位自然人对惠城有限 增资； 注册资本：3,140.00 万元	张新功	45.35%	孙中惠	2.96%
		徐贵山	8.92%	罗宇	2.71%
		王莉芸	6.62%	周广涛	2.39%
		杜峰	6.15%	彭敏丹	2.07%
		刘胜贵	3.95%	李晶等 20 名 自然人	15.70%
		李文战	3.18%		
2011年 2月	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五次增资扩股 李文战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李国 赞；汪攸等 13 位自然人对惠城有限 增资； 注册资本：3,817.00 万元	张新功	37.31%	李国赞	3.25%
		徐贵山	7.34%	冯长娟	3.14%
		汪攸	5.50%	孙中惠	2.44%
		王莉芸	5.45%	罗宇	2.23%
		杜峰	5.06%	周明等 29 名 自然人	25.05%
		刘胜贵	3.25%		
2011年 6月	第六次增资扩股 惠城信德对惠城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4,263.33 万元	张新功	33.40%	刘胜贵	2.91%
		惠城信德	10.47%	李国赞	2.91%
		徐贵山	6.57%	冯长娟	2.82%
		汪攸	4.93%	孙中惠	2.18%
		王莉芸	4.88%	罗宇等 30 名 自然人	24.42%
		杜峰	4.53%		
2011年 8月	第七次增资扩股 张薇莉、李德杰对惠城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4,463.33 万元	张新功	31.90%	刘胜贵	2.78%
		惠城信德	10.00%	李国赞	2.78%
		徐贵山	6.27%	冯长娟	2.69%
		汪攸	4.71%	张薇莉	2.69%
		王莉芸	4.66%	孙中惠等 32 名自然人	27.20%
		杜峰	4.32%		
2011年 9月	第八次增资扩股及惠城有限性质 变更 道博嘉美对惠城有限增资； 惠城有限性质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 企业； 注册资本：5,579.17 万元	张新功	25.52%	杜峰	3.46%
		道博嘉美	20.00%	刘胜贵	2.22%
		惠城信德	8.00%	李国赞	2.22%
		徐贵山	5.02%	冯长娟	2.15%
		汪攸	3.76%	张薇莉等 33 名自然人	23.91%
		王莉芸	3.73%		

2012年 2月	第九次增资扩股 山东省高新投、道博嘉美、惠城信德对惠城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6,000.00万元	张新功 23.73%	王莉芸 3.47%	道博嘉美 20.00%	杜峰 3.22%	惠城信德 8.05%	刘胜贵 2.07%	山东省高新投 5.00%	李国赞 2.07%	徐贵山 4.67%	冯长娟等 34 名自然人	24.23%	汪攸 3.50%
2012年 9月	第十次增资扩股 李国赞等 9 位自然人及惠城信德、鲁创创投对惠城有限增资； 注册资本：6,480.00万元	张新功 21.98%	汪攸 3.24%	道博嘉美 18.52%	王莉芸 3.21%	惠城信德 7.59%	杜峰 2.98%	鲁创创投 5.56%	李国赞 2.04%	山东省高新投 4.63%	刘胜贵等 35 名自然人	25.95%	徐贵山 4.32%
2013年 4月	第三次股权转让 道博嘉美将其部分股权转让给张新功； 注册资本：6,480.00万元	张新功 22.75%	汪攸 3.24%	道博嘉美 17.75%	王莉芸 3.21%	惠城信德 7.59%	杜峰 2.98%	鲁创创投 5.56%	李国赞 2.04%	山东省高新投 4.63%	刘胜贵等 35 名自然人	25.95%	徐贵山 4.32%
2015年 2月	第四次股权转让 王莉芸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惠城信德； 注册资本：6,480.00万元	张新功 22.75%	汪攸 3.24%	道博嘉美 17.75%	杜峰 2.98%	惠城信德 10.80%	李国赞 2.04%	鲁创创投 5.56%	刘胜贵 1.93%	山东省高新投 4.63%	冯长娟等 34 名自然人	24.02%	徐贵山 4.32%
2015年 4月	第五次股权转让 鲁创创投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宜鸿投资及惠城信德； 注册资本：6,480.00万元	张新功 22.75%	汪攸 3.24%	道博嘉美 17.75%	杜峰 2.98%	惠城信德 11.72%	李国赞 2.04%	宜鸿投资 4.63%	刘胜贵 1.93%	山东省高新投 4.63%	冯长娟等 34 名自然人	24.02%	徐贵山 4.32%
2015年 9月	惠城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惠城环保 注册资本：7,500.00万元	同上											

2016年 11月	第六次股权转让 潘栋梁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惠城信德；张薇莉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岳廷林； 注册资本：7,500.00 万元	张新功	22.75%	汪攸	3.24%
		道博嘉美	17.75%	杜峰	2.98%
		惠城信德	12.49%	李国赞	2.04%
		宜鸿投资	4.63%	刘胜贵	1.93%
		山东省高新投	4.63%	冯长娟等 33 名自然人	23.25%
		徐贵山	4.32%		
2017年 2月	第七次股权转让 邵爱美、刘欣梅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惠城信德；晁青将其全部股权转让给聂廷彬； 注册资本：7,500.00 万元	张新功	22.75%	汪攸	3.24%
		道博嘉美	17.75%	杜峰	2.98%
		惠城信德	14.44%	李国赞	2.04%
		宜鸿投资	4.63%	刘胜贵	1.93%
		山东省高新投	4.63%	冯长娟等 31 名自然人	21.30%
		徐贵山	4.32%		

二、公司股本演变的具体情况

（一）2006年2月27日，惠城有限设立

2006年2月，张新功、周惠玲共同签署《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双方分别出资70.00万元、30.00万元，设立惠城有限。

2006年2月23日，山东光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青岛分所出具《验资报告》（鲁光会青内验字[2006]第Q-131号），确认截至2006年2月23日，惠城有限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10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06年2月27日，青岛市工商局黄岛分局向惠城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3702112807155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惠城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70.00	70.00%
2	周惠玲	30.00	30.00%
合计		100.00	100.00%

（二）2007年11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扩股

2007年11月6日，周惠玲与杜峰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周惠玲将其持有的惠城有限全部3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杜峰。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1	周惠玲	杜峰	30.00	30.00%	30.00	每1元注册资本 定价1.00元

2007年11月6日，惠城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同意张新功、李晶、杜峰、刘欣梅增资400.00万元，惠城有限的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增加至500.00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购价款 (万元)	定价依据
1	张新功	252.00	252.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2	李晶	60.00	6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3	杜峰	38.00	38.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4	刘欣梅	50.00	5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合计		400.00	400.00	-

2007年11月6日，青岛康帮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青康帮内验字（2007）第05-Y1170号），确认截至2007年11月6日，惠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0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07年11月7日，惠城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322.00	64.40%
2	杜峰	68.00	13.60%
3	李晶	60.00	12.00%
4	刘欣梅	50.00	10.00%
合计		500.00	100.00%

（三）2008年8月，第二次增资扩股

2008年7月30日，惠城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张新功、徐贵山、李文战增资500.00万元，惠城有限的注册资本由500.00万元增加至1,000.00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购价款 (万元)	定价依据
1	张新功	200.00	20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2	徐贵山	200.00	20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3	李文战	100.00	10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合计		500.00	500.00	-

2008年8月19日,青岛嵩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2008]青嵩会内验字第335-C号),确认截至2008年8月19日,惠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00.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08年8月20日,惠城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522.00	52.20%
2	徐贵山	200.00	20.00%
3	李文战	100.00	10.00%
4	杜峰	68.00	6.80%
5	李晶	60.00	6.00%
6	刘欣梅	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

(四) 2010年9月,第三次增资扩股

2010年8月19日,惠城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张新功、徐贵山、李国赞增资1,006.00万元,惠城有限的注册资本由1,000.00万元增加至2,006.00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购价款 (万元)	定价依据
1	张新功	902.00	902.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2	徐贵山	80.00	8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3	李国赞	24.00	24.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合计		1,006.00	1,006.00	-

2010年8月28日,山东润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2010]润德所验字3-073号),确认截至2010年8月27日,惠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006.00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10年9月1日，惠城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24.00	70.99%
2	徐贵山	280.00	13.96%
3	李文战	100.00	4.99%
4	杜峰	68.00	3.39%
5	李晶	60.00	2.99%
6	刘欣梅	50.00	2.49%
7	李国赞	24.00	1.20%
合计		2,006.00	100.00%

（五）2010年10月，第四次增资扩股

2010年9月13日，惠城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王莉芸等24位自然人增资1,134.00万元，惠城有限的注册资本由2,006.00万元增加至3,140.00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购价款（万元）	定价依据
1	王莉芸	208.00	208.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2	杜峰	125.00	125.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3	刘胜贵	124.00	124.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4	孙中惠	93.00	93.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5	罗宇	85.00	85.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6	周广涛	75.00	75.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7	彭敏丹	65.00	65.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8	潘栋梁	50.00	5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9	何明	37.00	37.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10	王秋桂	37.00	37.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11	邵爱美	37.00	37.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12	程文亭	31.00	31.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13	孔繁俊	31.00	31.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14	张崇波	24.00	24.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15	吴聿	16.00	16.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16	孙颖涛	15.00	15.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17	谢卫东	15.00	15.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18	马丽华	12.00	12.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19	黄慧	12.00	12.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20	钟映梅	11.00	11.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0元

21	周明	11.00	11.00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1.00 元
22	杨学鹰	8.00	8.00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1.00 元
23	苏传金	6.00	6.00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1.00 元
24	吴荣华	6.00	6.00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1.00 元
合计		1,134.00	1,134.00	-

2010 年 9 月 29 日, 山东润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2010] 润德所验字 3-080 号), 确认截至 2010 年 9 月 29 日, 惠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134.00 万元, 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10 年 10 月 9 日, 惠城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 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24.00	45.35%
2	徐贵山	280.00	8.92%
3	王莉芸	208.00	6.62%
4	杜峰	193.00	6.15%
5	刘胜贵	124.00	3.95%
6	李文战	100.00	3.18%
7	孙中惠	93.00	2.96%
8	罗宇	85.00	2.71%
9	周广涛	75.00	2.39%
10	彭敏丹	65.00	2.07%
11	李晶	60.00	1.91%
12	刘欣梅	50.00	1.59%
13	潘栋梁	50.00	1.59%
14	何明	37.00	1.18%
15	王秋桂	37.00	1.18%
16	邵爱美	37.00	1.18%
17	程文亨	31.00	0.99%
18	孔繁俊	31.00	0.99%
19	张崇波	24.00	0.76%
20	李国赞	24.00	0.76%
21	吴聿	16.00	0.51%
22	孙颖涛	15.00	0.48%
23	谢卫东	15.00	0.48%
24	马丽华	12.00	0.38%
25	黄慧	12.00	0.38%
26	钟映梅	11.00	0.35%
27	周明	11.00	0.35%

28	杨学鹰	8.00	0.25%
29	苏传金	6.00	0.19%
30	吴荣华	6.00	0.19%
合计		3,140.00	100.00%

(六) 2011年2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五次增资扩股

2010年12月25日，李文战与李国赞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文战将其持有的惠城有限全部10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李国赞。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1	李文战	李国赞	100.00	3.18%	107.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1.07元

2010年12月25日，惠城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意汪攸等13名自然人增资1,807.59万元，其中677.00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其余1,130.5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惠城有限的注册资本由3,140.00万元增加至3,817.00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购价款 (万元)	定价依据
1	汪攸	210.00	560.7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2	冯长娟	120.00	320.4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3	吕绪尧	75.00	200.25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4	周明	71.00	189.57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5	张鲁芹	56.00	149.52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6	刘忠	38.00	101.46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7	吴聿	30.00	80.1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8	陈静淑	22.00	58.74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9	晁青	20.00	53.4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10	黄慧	11.00	29.37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11	战玉富	10.00	26.7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12	韩忠祥	7.00	18.69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13	刘树文	7.00	18.69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67元
合计		677.00	1,807.59	-

2011年1月14日，山东润德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2010]润德所验字3-005号)，确认截至2011年1月14日，惠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

的新增注册资本 677.00 万元，各股东新增出资总额为 1,807.59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 677.00 万元，资本公积 1,130.59 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11 年 2 月 11 日，惠城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24.00	37.31%
2	徐贵山	280.00	7.34%
3	汪攸	210.00	5.50%
4	王莉芸	208.00	5.45%
5	杜峰	193.00	5.06%
6	刘胜贵	124.00	3.25%
7	李国赞	124.00	3.25%
8	冯长娟	120.00	3.14%
9	孙中惠	93.00	2.44%
10	罗宇	85.00	2.23%
11	周明	82.00	2.15%
12	周广涛	75.00	1.96%
13	吕绪尧	75.00	1.96%
14	彭敏丹	65.00	1.70%
15	李晶	60.00	1.57%
16	张鲁芹	56.00	1.47%
17	刘欣梅	50.00	1.31%
18	潘栋梁	50.00	1.31%
19	吴聿	46.00	1.21%
20	刘忠	38.00	1.00%
21	何明	37.00	0.97%
22	王秋桂	37.00	0.97%
23	邵爱美	37.00	0.97%
24	程文亭	31.00	0.81%
25	孔繁俊	31.00	0.81%
26	张崇波	24.00	0.63%
27	黄慧	23.00	0.60%
28	陈静淑	22.00	0.58%
29	晁青	20.00	0.52%
30	孙颖涛	15.00	0.39%
31	谢卫东	15.00	0.39%
32	马丽华	12.00	0.31%
33	钟映梅	11.00	0.29%
34	战玉富	10.00	0.26%

35	杨学鹰	8.00	0.21%
36	韩忠祥	7.00	0.18%
37	刘树文	7.00	0.18%
38	苏传金	6.00	0.16%
39	吴荣华	6.00	0.16%
合计		3,817.00	100.00%

(七) 2011年6月，第六次增资扩股

2011年6月20日，惠城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惠城信德向惠城有限增资1,205.10万元，其中446.33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其余758.7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惠城有限的注册资本由3,817.00万元增加至4,263.33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购价款 (万元)	定价依据
1	惠城信德	446.33	1,205.1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70元
合计		446.33	1,205.10	-

2011年6月30日，青岛明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青明会内验字[2011]第043号)，确认截至2011年6月29日，惠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46.33万元，股东实际缴纳出资额1,205.10万元，其中446.33万元计入注册资本，758.77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11年6月30日，惠城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24.00	33.40%
2	惠城信德	446.33	10.47%
3	徐贵山	280.00	6.57%
4	汪攸	210.00	4.93%
5	王莉芸	208.00	4.88%
6	杜峰	193.00	4.53%
7	刘胜贵	124.00	2.91%
8	李国赞	124.00	2.91%
9	冯长娟	120.00	2.82%
10	孙中惠	93.00	2.18%
11	罗宇	85.00	1.99%
12	周明	82.00	1.92%

13	周广涛	75.00	1.76%
14	吕绪尧	75.00	1.76%
15	彭敏丹	65.00	1.53%
16	李晶	60.00	1.41%
17	张鲁芹	56.00	1.31%
18	刘欣梅	50.00	1.17%
19	潘栋梁	50.00	1.17%
20	吴聿	46.00	1.08%
21	刘忠	38.00	0.89%
22	何明	37.00	0.87%
23	王秋桂	37.00	0.87%
24	邵爱美	37.00	0.87%
25	程文亨	31.00	0.73%
26	孔繁俊	31.00	0.73%
27	张崇波	24.00	0.56%
28	黄慧	23.00	0.54%
29	陈静淑	22.00	0.52%
30	晁青	20.00	0.47%
31	孙颖涛	15.00	0.35%
32	谢卫东	15.00	0.35%
33	马丽华	12.00	0.28%
34	钟映梅	11.00	0.26%
35	战玉富	10.00	0.24%
36	杨学鹰	8.00	0.19%
37	韩忠祥	7.00	0.16%
38	刘树文	7.00	0.16%
39	苏传金	6.00	0.14%
40	吴荣华	6.00	0.14%
合计		4,263.33	100.00%

(八) 2011年8月，第七次增资扩股

2011年7月18日，惠城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张薇莉、李德杰增资733.56万元，其中200.00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其余533.5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惠城有限的注册资本由4,263.33万元增加至4,463.33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购价款 (万元)	定价依据
1	张薇莉	120.00	440.14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3.67元
2	李德杰	80.00	293.42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3.67元
合计		200.00	733.56	-

2011年7月29日,青岛明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青明会内验字[2011]第054号),确认截至2011年7月28日,惠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00.00万元,张薇莉实际缴纳出资额440.14万元,其中12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20.1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李德杰实际缴纳出资额293.42万元,其中8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13.4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11年8月2日,惠城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24.00	31.90%
2	惠城信德	446.33	10.00%
3	徐贵山	280.00	6.27%
4	汪攸	210.00	4.71%
5	王莉芸	208.00	4.66%
6	杜峰	193.00	4.32%
7	刘胜贵	124.00	2.78%
8	李国赞	124.00	2.78%
9	冯长娟	120.00	2.69%
10	张薇莉	120.00	2.69%
11	孙中惠	93.00	2.08%
12	罗宇	85.00	1.90%
13	周明	82.00	1.84%
14	李德杰	80.00	1.79%
15	周广涛	75.00	1.68%
16	吕绪尧	75.00	1.68%
17	彭敏丹	65.00	1.46%
18	李晶	60.00	1.34%
19	张鲁芹	56.00	1.26%
20	刘欣梅	50.00	1.12%
21	潘栋梁	50.00	1.12%
22	吴聿	46.00	1.03%
23	刘忠	38.00	0.85%
24	何明	37.00	0.83%
25	王秋桂	37.00	0.83%
26	邵爱美	37.00	0.83%
27	程文亨	31.00	0.70%
28	孔繁俊	31.00	0.70%
29	张崇波	24.00	0.54%
30	黄慧	23.00	0.52%

31	陈静淑	22.00	0.49%
32	晁青	20.00	0.45%
33	孙颖涛	15.00	0.34%
34	谢卫东	15.00	0.34%
35	马丽华	12.00	0.27%
36	钟映梅	11.00	0.25%
37	战玉富	10.00	0.22%
38	杨学鹰	8.00	0.18%
39	韩忠祥	7.00	0.16%
40	刘树文	7.00	0.16%
41	苏传金	6.00	0.13%
42	吴荣华	6.00	0.13%
合计		4,463.33	100.00%

(九) 2011 年 9 月，第八次增资扩股及惠城有限性质变更

2011 年 8 月 6 日，惠城有限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道博嘉美向惠城有限增资 4,092.65 万元，其中 1,115.83 万元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其余 2,976.8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惠城有限的注册资本由 4,463.33 万元增加至 5,579.17 万元，惠城有限由内资企业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同时道博嘉美与张新功、徐贵山、周明、惠城有限于 2011 年 6 月 17 日签订对赌协议。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购价款 (万元)	定价依据
1	道博嘉美	1,115.83	4,092.65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3.67 元
合计		1,115.83	4,092.65	-

2011 年 8 月 10 日，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岛市黄岛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对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的批复》（青开外经贸审字[2011]157 号），同意惠城有限总投资变更为 10,978.90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5,579.17 万元，惠城有限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2011 年 8 月 15 日，青岛市人民政府核发了《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青府开字[2011]0034 号）。

2011 年 9 月 1 日，青岛明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青明会外验字[2011]第 009 号），确认截至 2011 年 8 月 31 日，惠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115.83 万元，道博嘉美实际缴纳出资额 641.10 万美元，按当日汇率合计折人民币 4,093.35 万元，其中 1,115.83 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2,977.52 万元计

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11年9月9日，惠城有限就本次增资及性质变更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24.00	25.52%
2	道博嘉美	1,115.83	20.00%
3	惠城信德	446.33	8.00%
4	徐贵山	280.00	5.02%
5	汪攸	210.00	3.76%
6	王莉芸	208.00	3.73%
7	杜峰	193.00	3.46%
8	刘胜贵	124.00	2.22%
9	李国赞	124.00	2.22%
10	冯长娟	120.00	2.15%
11	张薇莉	120.00	2.15%
12	孙中惠	93.00	1.67%
13	罗宇	85.00	1.52%
14	周明	82.00	1.47%
15	李德杰	80.00	1.43%
16	周广涛	75.00	1.34%
17	吕绪尧	75.00	1.34%
18	彭敏丹	65.00	1.17%
19	李晶	60.00	1.08%
20	张鲁芹	56.00	1.00%
21	刘欣梅	50.00	0.90%
22	潘栋梁	50.00	0.90%
23	吴聿	46.00	0.83%
24	刘忠	38.00	0.68%
25	何明	37.00	0.66%
26	王秋桂	37.00	0.66%
27	邵爱美	37.00	0.66%
28	程文亭	31.00	0.56%
29	孔繁俊	31.00	0.56%
30	张崇波	24.00	0.43%
31	黄慧	23.00	0.41%
32	陈静淑	22.00	0.39%
33	晁青	20.00	0.36%
34	孙颖涛	15.00	0.27%
35	谢卫东	15.00	0.27%

36	马丽华	12.00	0.22%
37	钟映梅	11.00	0.20%
38	战玉富	10.00	0.18%
39	杨学鹰	8.00	0.14%
40	韩忠祥	7.00	0.13%
41	刘树文	7.00	0.13%
42	苏传金	6.00	0.11%
43	吴荣华	6.00	0.11%
合计		5,579.17	100.00%

(十) 2012年2月，第九次增资扩股

2011年12月，山东省高新投、道博嘉美、惠城信德、张新功及惠城有限共同签订《增资协议书》，约定山东省高新投出资1,599.00万元，其中300.00万元用于新增注册资本，1,299.00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道博嘉美出资448.61万元，其中84.17万元用于新增注册资本，364.44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惠城信德出资195.43万元，其中36.67万元用于新增注册资本，158.77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1年12月19日，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同意山东省高新投出资1,599.00万元，以每1元注册资本5.33元的价格认购惠城有限300.00万元注册资本。2011年12月21日，山东省高新投召开董事会，同意出资1,599.00万元，以每1元注册资本5.33元的价格认购惠城有限300.00万元注册资本。

2012年1月17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文件，确认已收悉《关于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情况的请示》，根据《山东省省直企业投资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定，鉴于该投资事项是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出资，且《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已对控股子公司投资的有关问题做了明确规定，建议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规定履行决策程序，依法办理工商及产权登记手续。

2012年1月29日，惠城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山东省高新投、道博嘉

美、惠城信德增资 2,243.04 万元，其中 420.83 万元用于新增注册资本，1,822.21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惠城有限注册资本由 5,579.17 万元增至 6,000.00 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购价款 (万元)	定价依据
1	山东省高新投	300.00	1,599.00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5.33 元
2	道博嘉美	84.17	448.61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5.33 元
3	惠城信德	36.67	195.43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5.33 元
合计		420.83	2,243.04	-

2011 年 11 月 25 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计报告》（中瑞岳华鲁审字[2011]第 345 号）。2011 年 12 月 5 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1）第 726 号），该《评估报告》于 2012 年 9 月 24 日办理了评估备案，且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评估结果使用有效期至 2012 年 9 月 29 日。

2012 年 2 月 1 日，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岛市黄岛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青开外经贸资审字[2012]010 号），同意惠城有限投资总额由 10,978.90 万元增至 13,221.95 万元，注册资本由 5,579.17 万元增至 6,000.00 万元。

2012 年 2 月 8 日，青岛明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青明会外验字[2012]第 003 号），确认截至 2012 年 2 月 7 日，惠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20.83 万元，股东实际缴纳出资额 2,243.18 万元，其中 420.83 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1,822.3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12 年 2 月 10 日，惠城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24.00	23.73%
2	道博嘉美	1,200.00	20.00%
3	惠城信德	483.00	8.05%
4	山东省高新投	300.00	5.00%
5	徐贵山	280.00	4.67%
6	汪攸	210.00	3.50%

7	王莉芸	208.00	3.47%
8	杜峰	193.00	3.22%
9	刘胜贵	124.00	2.07%
10	李国赞	124.00	2.07%
11	冯长娟	120.00	2.00%
12	张薇莉	120.00	2.00%
13	孙中惠	93.00	1.55%
14	罗宇	85.00	1.42%
15	周明	82.00	1.37%
16	李德杰	80.00	1.33%
17	周广涛	75.00	1.25%
18	吕绪尧	75.00	1.25%
19	彭敏丹	65.00	1.08%
20	李晶	60.00	1.00%
21	张鲁芹	56.00	0.93%
22	刘欣梅	50.00	0.83%
23	潘栋梁	50.00	0.83%
24	吴聿	46.00	0.77%
25	刘忠	38.00	0.63%
26	何明	37.00	0.62%
27	王秋桂	37.00	0.62%
28	邵爱美	37.00	0.62%
29	程文亭	31.00	0.52%
30	孔繁俊	31.00	0.52%
31	张崇波	24.00	0.40%
32	黄慧	23.00	0.38%
33	陈静淑	22.00	0.37%
34	晁青	20.00	0.33%
35	孙颖涛	15.00	0.25%
36	谢卫东	15.00	0.25%
37	马丽华	12.00	0.20%
38	钟映梅	11.00	0.18%
39	战玉富	10.00	0.17%
40	杨学鹰	8.00	0.13%
41	韩忠祥	7.00	0.12%
42	刘树文	7.00	0.12%
43	苏传金	6.00	0.10%
44	吴荣华	6.00	0.10%
合计		6,000.00	100.00%

(十一) 2012年9月,第十次增资扩股

2012年9月13日，惠城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李国赞等9位自然人以及惠城信德、鲁创创投向惠城有限增资3,360.00万元，其中48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2,88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惠城有限注册资本由6,000.00万元增至6,480.00万元。本次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购价款 (万元)	定价依据
1	李国赞	8.00	56.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2	刘胜贵	1.00	7.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3	吕绪尧	15.00	105.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4	何明	20.00	14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5	王秋桂	23.00	161.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6	邵爱美	39.00	273.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7	刘忠	2.00	14.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8	孙颖涛	2.00	14.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9	吴荣华	1.50	10.5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10	惠城信德	8.50	59.5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11	鲁创创投	360.00	2,52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7.00元
合计		480.00	3,360.00	-

2012年9月25日，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青岛市黄岛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青开外经贸资审字[2012]193号），同意惠城有限投资总额不变，注册资本由6,000万元增至6,480万元。

2012年9月28日，青岛明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青明会外验字[2012]第012号），确认截至2012年9月28日，惠城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480.00万元，股东实际缴纳出资额3,360.00万元，其中480.00万元计入新增注册资本，2,88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出资方式均为货币资金。

2012年9月，惠城有限就本次增资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24.00	21.98%
2	道博嘉美	1,200.00	18.52%
3	惠城信德	491.50	7.59%
4	鲁创创投	360.00	5.56%

5	山东省高新投	300.00	4.63%
6	徐贵山	280.00	4.32%
7	汪攸	210.00	3.24%
8	王莉芸	208.00	3.21%
9	杜峰	193.00	2.98%
10	李国赞	132.00	2.04%
11	刘胜贵	125.00	1.93%
12	冯长娟	120.00	1.85%
13	张薇莉	120.00	1.85%
14	孙中惠	93.00	1.44%
15	罗宇	85.00	1.31%
16	周明	82.00	1.27%
17	李德杰	80.00	1.24%
18	周广涛	75.00	1.16%
19	吕绪尧	90.00	1.39%
20	彭敏丹	65.00	1.00%
21	李晶	60.00	0.93%
22	张鲁芹	56.00	0.86%
23	刘欣梅	50.00	0.77%
24	潘栋梁	50.00	0.77%
25	吴聿	46.00	0.71%
26	刘忠	40.00	0.62%
27	何明	57.00	0.88%
28	王秋桂	60.00	0.93%
29	邵爱美	76.00	1.17%
30	程文亭	31.00	0.48%
31	孔繁俊	31.00	0.48%
32	张崇波	24.00	0.37%
33	黄慧	23.00	0.36%
34	陈静淑	22.00	0.34%
35	晁青	20.00	0.31%
36	孙颖涛	17.00	0.26%
37	谢卫东	15.00	0.23%
38	马丽华	12.00	0.19%
39	钟映梅	11.00	0.17%
40	战玉富	10.00	0.15%
41	杨学鹰	8.00	0.12%
42	韩忠祥	7.00	0.11%
43	刘树文	7.00	0.11%
44	苏传金	6.00	0.09%
45	吴荣华	7.50	0.12%

合计	6,480.00	100.00%
----	----------	---------

本次增资后，山东省高新投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自 5% 被稀释至 4.63%，根据《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次增资应办理相应的国有资产评估及备案，但截至本确认意见出具日，山东省高新投未就上述增资进行国有资产评估及备案手续。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山东省高新投就本次增资未办理国有资产评估及备案手续，不符合《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存在一定的法律瑕疵，但鉴于本次增资价格（即每 1 元注册资本 7 元）系惠城有限及其股东、投资人参考经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的且当时在有效期内的天兴评报字（2011）第 726 号《评估报告》的评估价值并依据市场化原则经协商确定，该增资价格高于前次山东省高新投投资时的增资价格（即每单位注册资本 5.33 元），且山东省高新投持有惠城有限的股权比例因本次增资被稀释的较小，此外，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于山东省高新投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量均已经进行了确认，并完成了相应的国有产权登记，因此，上述法律瑕疵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并上市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十二）2013 年 4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3 月 29 日，道博嘉美与张新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道博嘉美将其持有的惠城有限 50.00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张新功。2013 年 3 月 29 日，惠城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是依据道博嘉美与张新功等各方于 2011 年 6 月 17 日签订的对赌协议，由道博嘉美给予张新功业绩激励股份。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 本比例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1	道博嘉美	张新功	50.00	0.77%	50.00	每 1 元注册资 本定价 1.00 元

2013 年 4 月 7 日，青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出具《关于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青开外经贸资审字[2013]080 号），

同意道博嘉美将其持有的惠城有限 0.77% 的股权以人民币 5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张新功。

2013 年 4 月 28 日，惠城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74.00	22.75%
2	道博嘉美	1,150.00	17.75%
3	惠城信德	491.50	7.59%
4	鲁创创投	360.00	5.56%
5	山东省高新投	300.00	4.63%
6	徐贵山	280.00	4.32%
7	汪攸	210.00	3.24%
8	王莉芸	208.00	3.21%
9	杜峰	193.00	2.98%
10	李国赞	132.00	2.04%
11	刘胜贵	125.00	1.93%
12	冯长娟	120.00	1.85%
13	张薇莉	120.00	1.85%
14	孙中惠	93.00	1.44%
15	吕绪尧	90.00	1.39%
16	罗宇	85.00	1.31%
17	周明	82.00	1.27%
18	李德杰	80.00	1.24%
19	邵爱美	76.00	1.17%
20	周广涛	75.00	1.16%
21	彭敏丹	65.00	1.00%
22	李晶	60.00	0.93%
23	王秋桂	60.00	0.93%
24	何明	57.00	0.88%
25	张鲁芹	56.00	0.86%
26	刘欣梅	50.00	0.77%
27	潘栋梁	50.00	0.77%
28	吴聿	46.00	0.71%
29	刘忠	40.00	0.62%
30	程文亨	31.00	0.48%
31	孔繁俊	31.00	0.48%
32	张崇波	24.00	0.37%
33	黄慧	23.00	0.36%
34	陈静淑	22.00	0.34%

35	晁青	20.00	0.31%
36	孙颖涛	17.00	0.26%
37	谢卫东	15.00	0.23%
38	马丽华	12.00	0.19%
39	钟映梅	11.00	0.17%
40	战玉富	10.00	0.15%
41	杨学鹰	8.00	0.12%
42	吴荣华	7.50	0.12%
43	韩忠祥	7.00	0.11%
44	刘树文	7.00	0.11%
45	苏传金	6.00	0.09%
合计		6,480.00	100.00%

(十三) 2015年2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10日，惠城信德与王莉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王莉芸将其持有的惠城有限全部208.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惠城信德。2015年1月28日，惠城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 比例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1	王莉芸	惠城信德	208.00	3.21%	520.3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50元

2015年2月5日，青岛市黄岛区商务局出具《关于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青商资审字[2015]202号），同意王莉芸将其持有的惠城有限3.21%的股权以人民币520.30万元的价格溢价转让给惠城信德。

2015年2月6日，惠城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74.00	22.75%
2	道博嘉美	1,150.00	17.75%
3	惠城信德	699.50	10.80%
4	鲁创创投	360.00	5.56%
5	山东省高新投	300.00	4.63%
6	徐贵山	280.00	4.32%

7	汪攸	210.00	3.24%
8	杜峰	193.00	2.98%
9	李国赞	132.00	2.04%
10	刘胜贵	125.00	1.93%
11	冯长娟	120.00	1.85%
12	张薇莉	120.00	1.85%
13	孙中惠	93.00	1.44%
14	吕绪尧	90.00	1.39%
15	罗宇	85.00	1.31%
16	周明	82.00	1.27%
17	李德杰	80.00	1.24%
18	邵爱美	76.00	1.17%
19	周广涛	75.00	1.16%
20	彭敏丹	65.00	1.00%
21	李晶	60.00	0.93%
22	王秋桂	60.00	0.93%
23	何明	57.00	0.88%
24	张鲁芹	56.00	0.86%
25	刘欣梅	50.00	0.77%
26	潘栋梁	50.00	0.77%
27	吴聿	46.00	0.71%
28	刘忠	40.00	0.62%
29	程文亭	31.00	0.48%
30	孔繁俊	31.00	0.48%
31	张崇波	24.00	0.37%
32	黄慧	23.00	0.36%
33	陈静淑	22.00	0.34%
34	晁青	20.00	0.31%
35	孙颖涛	17.00	0.26%
36	谢卫东	15.00	0.23%
37	马丽华	12.00	0.19%
38	钟映梅	11.00	0.17%
39	战玉富	10.00	0.15%
40	杨学鹰	8.00	0.12%
41	吴荣华	7.50	0.12%
42	韩忠祥	7.00	0.11%
43	刘树文	7.00	0.11%
44	苏传金	6.00	0.09%
合计		6,480.00	100.00%

(十四) 2015年4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3月，鲁创创投与宜鸿投资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鲁创创投将其持有的惠城有限30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宜鸿投资；鲁创创投与惠城信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鲁创创投将其持有的惠城有限60.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惠城信德。2015年3月31日，惠城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 本比例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1	鲁创创投	宜鸿投资	300.00	4.63%	2,55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8.50元
2	鲁创创投	惠城信德	60.00	0.93%	51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8.50元

2015年4月13日，青岛市黄岛区商务局出具《关于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青商资审字[2015]706号），同意鲁创创投将其持有的惠城有限4.63%的股权以人民币2,550.00万元的价格溢价转让给宜鸿投资，鲁创创投将其持有的惠城有限0.93%的股权以人民币510.00万元的价格溢价转让给惠城信德。

2015年4月28日，惠城有限就本次股权转让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惠城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新功	1,474.00	22.75%
2	道博嘉美	1,150.00	17.75%
3	惠城信德	759.50	11.72%
4	宜鸿投资	300.00	4.63%
5	山东省高新投	300.00	4.63%
6	徐贵山	280.00	4.32%
7	汪攸	210.00	3.24%
8	杜峰	193.00	2.98%
9	李国赞	132.00	2.04%
10	刘胜贵	125.00	1.93%
11	冯长娟	120.00	1.85%
12	张薇莉	120.00	1.85%
13	孙中惠	93.00	1.44%
14	吕绪尧	90.00	1.39%
15	罗宇	85.00	1.31%

16	周明	82.00	1.27%
17	李德杰	80.00	1.24%
18	邵爱美	76.00	1.17%
19	周广涛	75.00	1.16%
20	彭敏丹	65.00	1.00%
21	李晶	60.00	0.93%
22	王秋桂	60.00	0.93%
23	何明	57.00	0.88%
24	张鲁芹	56.00	0.86%
25	刘欣梅	50.00	0.77%
26	潘栋梁	50.00	0.77%
27	吴聿	46.00	0.71%
28	刘忠	40.00	0.62%
29	程文亨	31.00	0.48%
30	孔繁俊	31.00	0.48%
31	张崇波	24.00	0.37%
32	黄慧	23.00	0.36%
33	陈静淑	22.00	0.34%
34	晁青	20.00	0.31%
35	孙颖涛	17.00	0.26%
36	谢卫东	15.00	0.23%
37	马丽华	12.00	0.19%
38	钟映梅	11.00	0.17%
39	战玉富	10.00	0.15%
40	杨学鹰	8.00	0.12%
41	吴荣华	7.50	0.12%
42	韩忠祥	7.00	0.11%
43	刘树文	7.00	0.11%
44	苏传金	6.00	0.09%
合计		6,480.00	100.00%

(十五) 2015年9月，惠城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惠城环保

2015年5月28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惠城有限以2015年4月30日为基准日的财务状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瑞华审字[2015]第01850234号）；2015年6月5日，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惠城有限以2015年4月30日为基准日的全部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谊评报字[2015]第12007号）。

2015年8月24日，惠城有限董事会通过决议，决定以2015年4月30日为基准日，

按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7,500.00万元，股份总额为7,500.00万股，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2015年8月24日，惠城有限44名股东签署《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2015年9月1日，青岛市黄岛区商务局出具《关于同意青岛惠城石化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青商资审字[2015]1615号）。2015年9月2日，青岛市人民政府换发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青府开字[2011]0034号）。2015年9月19日，惠城环保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2015年9月19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次整体变更的出资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01850011号），确认截至2015年9月19日，惠城环保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惠城有限经评估净资产作价203,175,371.21元，其中7,500.00万元缴纳注册资本，余额作为资本公积。

2015年9月24日，青岛市工商局向惠城环保核发了注册号为370211228071554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股份	持股比例
1	张新功	17,060,250	22.75%
2	道博嘉美	13,310,250	17.75%
3	惠城信德	8,790,750	11.72%
4	山东省高新投	3,472,500	4.63%
5	宜鸿投资	3,472,500	4.63%
6	徐贵山	3,240,750	4.32%
7	汪攸	2,430,750	3.24%
8	杜峰	2,232,750	2.98%
9	李国赞	1,527,750	2.04%
10	刘胜贵	1,446,750	1.93%
11	冯长娟	1,389,000	1.85%
12	张薇莉	1,389,000	1.85%
13	孙中惠	1,076,250	1.44%
14	吕绪尧	1,041,750	1.39%
15	罗宇	984,000	1.31%
16	周明	948,750	1.27%
17	李德杰	926,250	1.24%
18	邵爱美	879,750	1.17%

19	周广涛	867,750	1.16%
20	彭敏丹	752,250	1.00%
21	李晶	694,500	0.93%
22	王秋桂	694,500	0.93%
23	何明	660,000	0.88%
24	张鲁芹	648,000	0.86%
25	刘欣梅	579,000	0.77%
26	潘栋梁	579,000	0.77%
27	吴聿	532,500	0.71%
28	刘忠	462,750	0.62%
29	程文亨	358,500	0.48%
30	孔繁俊	358,500	0.48%
31	张崇波	277,500	0.37%
32	黄慧	266,250	0.36%
33	陈静淑	255,000	0.34%
34	晁青	231,750	0.31%
35	孙颖涛	196,500	0.26%
36	谢卫东	173,250	0.23%
37	马丽华	138,750	0.19%
38	钟映梅	127,500	0.17%
39	战玉富	115,500	0.15%
40	杨学鹰	92,250	0.12%
41	吴荣华	87,000	0.12%
42	韩忠祥	81,000	0.11%
43	刘树文	81,000	0.11%
44	苏传金	69,750	0.09%
合计		75,000,000	100.00%

2016年7月10日，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核发了编号为3700002013070200088的《企业产权登记表》，对山东省高新投持有的公司347.25万股股份进行了国有产权登记。

2017年8月23日，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山东省国资委关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宜的批复》（鲁国资产权字[2017]35号），确认山东省高新投持有公司347.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3%，若公司在境内发行股票并上市，山东省高新投在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开立的证券账户上应加注“SS”标识。

综上，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股改时未取得国有股权管理的批复，存在一定的程序瑕疵，但鉴于截至本确认意见出具日，发行人已取得国有股权管理的批复且相应国有产权登记已办理完毕，相关国资程序已履行完毕，因此不会对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十六）2016年11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6年11月，张薇莉与岳廷林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张薇莉将其持有的惠城环保全部1,389,000股转让给岳廷林，潘栋梁与惠城信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潘栋梁将其持有的惠城环保全部579,000股转让给惠城信德。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	占注册资本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定价依据
1	张薇莉	岳廷林	1,389,000	1.85%	44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3.17元
2	潘栋梁	惠城信德	579,000	0.77%	160.00	每1元注册资本定价2.76元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股份	持股比例
1	张新功	17,060,250	22.75%
2	道博嘉美	13,310,250	17.75%
3	惠城信德	9,369,750	12.49%
4	山东省高新投	3,472,500	4.63%
5	宜鸿投资	3,472,500	4.63%
6	徐贵山	3,240,750	4.32%
7	汪攸	2,430,750	3.24%
8	杜峰	2,232,750	2.98%
9	李国赞	1,527,750	2.04%
10	刘胜贵	1,446,750	1.93%
11	冯长娟	1,389,000	1.85%
12	岳廷林	1,389,000	1.85%
13	孙中惠	1,076,250	1.44%
14	吕绪尧	1,041,750	1.39%
15	罗宇	984,000	1.31%
16	周明	948,750	1.27%
17	李德杰	926,250	1.24%

18	邵爱美	879,750	1.17%
19	周广涛	867,750	1.16%
20	彭敏丹	752,250	1.00%
21	李晶	694,500	0.93%
22	王秋桂	694,500	0.93%
23	何明	660,000	0.88%
24	张鲁芹	648,000	0.86%
25	刘欣梅	579,000	0.77%
26	吴聿	532,500	0.71%
27	刘忠	462,750	0.62%
28	程文亨	358,500	0.48%
29	孔繁俊	358,500	0.48%
30	张崇波	277,500	0.37%
31	黄慧	266,250	0.36%
32	陈静淑	255,000	0.34%
33	晁青	231,750	0.31%
34	孙颖涛	196,500	0.26%
35	谢卫东	173,250	0.23%
36	马丽华	138,750	0.19%
37	钟映梅	127,500	0.17%
38	战玉富	115,500	0.15%
39	杨学鹰	92,250	0.12%
40	吴荣华	87,000	0.12%
41	韩忠祥	81,000	0.11%
42	刘树文	81,000	0.11%
43	苏传金	69,750	0.09%
合计		75,000,000	100.00%

(十七) 2017年2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7年2月，晁青与聂廷彬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晁青将其持有的惠城环保全部 231,750 股转让给聂廷彬，刘欣梅与惠城信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刘欣梅将其持有的惠城环保全部 579,000 股转让给惠城信德，邵爱美与惠城信德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邵爱美将其持有的惠城环保全部 879,750 股转让给惠城信德。本次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份数	占注册资本比例	转让价格 (万元)	定价依据
1	晁青	聂廷彬	231,750	0.31%	81.58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3.52 元

2	刘欣梅	惠城信德	579,000	0.77%	203.81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3.52 元
3	邵爱美	惠城信德	879,750	1.17%	310.00	每 1 元注册资本定价 3.52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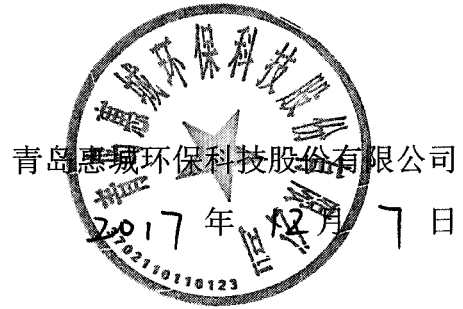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	股份	持股比例
1	张新功	17,060,250	22.75%
2	道博嘉美	13,310,250	17.75%
3	惠城信德	10,828,500	14.44%
4	山东省高新投	3,472,500	4.63%
5	宜鸿投资	3,472,500	4.63%
6	徐贵山	3,240,750	4.32%
7	汪攸	2,430,750	3.24%
8	杜峰	2,232,750	2.98%
9	李国赞	1,527,750	2.04%
10	刘胜贵	1,446,750	1.93%
11	冯长娟	1,389,000	1.85%
12	岳廷林	1,389,000	1.85%
13	孙中惠	1,076,250	1.44%
14	吕绪尧	1,041,750	1.39%
15	罗宇	984,000	1.31%
16	周明	948,750	1.27%
17	李德杰	926,250	1.24%
18	周广涛	867,750	1.16%
19	彭敏丹	752,250	1.00%
20	李晶	694,500	0.93%
21	王秋桂	694,500	0.93%
22	何明	660,000	0.88%
23	张鲁芹	648,000	0.86%
24	吴聿	532,500	0.71%
25	刘忠	462,750	0.62%
26	程文亭	358,500	0.48%
27	孔繁俊	358,500	0.48%
28	张崇波	277,500	0.37%
29	黄慧	266,250	0.36%
30	陈静淑	255,000	0.34%
31	聂廷彬	231,750	0.31%
32	孙颖涛	196,500	0.26%
33	谢卫东	173,250	0.23%
34	马丽华	138,750	0.19%

35	钟映梅	127,500	0.17%
36	战玉富	115,500	0.15%
37	杨学鹰	92,250	0.12%
38	吴荣华	87,000	0.12%
39	韩忠祥	81,000	0.11%
40	刘树文	81,000	0.11%
41	苏传金	69,750	0.09%
合计		75,00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和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盖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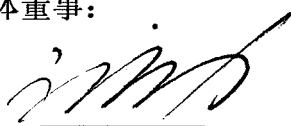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的确认意见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阅读《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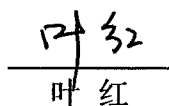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对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确认意见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上述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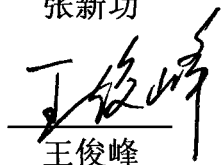
张新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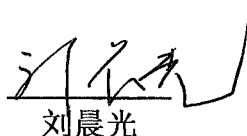
叶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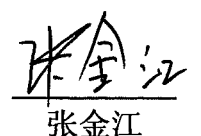
徐贵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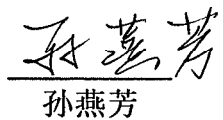
王俊峰



刘晨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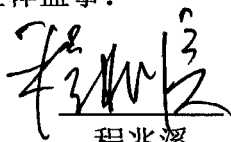


张金江



孙燕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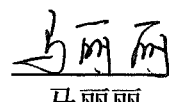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



程兆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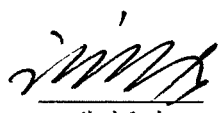


李宏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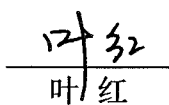


马丽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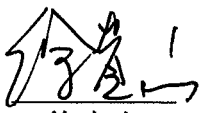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张新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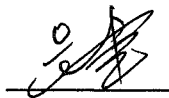
叶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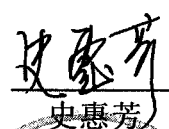
徐贵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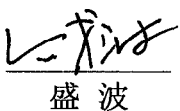
谭映临



吴聿



史惠芳



盛波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7日